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吉林省煜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民康街道西门里社区等路面铺装修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24年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街道西门里社区等路面铺装修缮项目。

2. 工程地点: 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00311号(2024ZHYX1102)。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施工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民康街道西门里社区等路面铺装修缮项目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2日。实际开工日期以通知为准,因与业主、气温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无法开工,计划竣工日期顺延,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1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柒万玖仟贰佰捌拾陆元整 (¥2279286.00 元);

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长春中南关区民康街道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高放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220102K09393336W

组织机构代码：91220112MA1742WW88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西三道街与民康街道交口209号

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新城大街长电国际A区17号楼104号

邮政编码：13000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8955557

电话：13843194555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吉林银行自由大路支行

开户银行：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账号：010310100002732

账号：0710449011015200036917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招标文件当中明确约定以外，其它一切因素均包含在风险范围内，任何情形均不调整合同单价。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中标额的5%支付。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逾期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从首次计量款中扣除，待预付款扣除后再进行正常工程量计量支付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省、市建设工程造价行业标。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①每月25日前报上月20日至当月19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支付当月完成工程可支付计量的80%（过程中产生的变更，签证待竣工结算时统一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②竣工验收合格，经财政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审定值的97%}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③扣除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本合同工程款支付，按管理规定执行。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本合同工程款支付，按管理规定执行。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3日内报送。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3日内签发。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3日内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